

第一屆第二次大會日刊

雲南省參議會會刊
秘書處編印

本會第一屆第二次大會第十次會議議事錄

時間：廿五年十月十二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
地點：本會會議場

由主席委員：李映河 畢雲雲 任竹安 馬開榮
楊榮傑 楊天理 汪理 顧自如 孟昭鼎
張至剛 曹保 汪仁復 雷陽中 張鼎舟
李若虛 劉本坤 彭嘉綱 唐錫爵 艾明生
楊立聲 曹元誠 鄧錫勳 楊錫勳 林炳生
甘肅 許爾恭 王錫勳 雷錫勳 李華章
何中 陳允德 楊守玉 張光光 楊文輝
李連廷 王本府 段錫勳 顧紀 馬周周
陳嘉勳 寸璋 鄧錫勳 李錫勳 周錫勳
蔡家駒 張慶興 盧錫勳 李錫勳 李錫勳
黃澤青 趙長裕 盧錫勳 馬錫勳 李錫勳
列席人員：秘書長顧致中 秘書長顧致中
主席：議長趙自強 紀律維持員

會刊四期(二版)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會刊四期(三版)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會刊四期(四版)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會刊四期(五版)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 滇西高等法院併同本會第一大會決案辦理見
議決：照案查意見通過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付議案民政第十二號李
項
(一) 上大會議移
任而免吳民案(原文見
三二版)

二次大會提案一覽

（按昨）經濟第一號 省政府已有負責扶助之決心，向原有事業勇於投資。

右提案是否可行，伏乞大會議決。

提案員：馬伯周 唐錫爵 楊錫東 楊錫爵 楊錫東 楊錫爵

財政第十七號 案由：省縣財政整理

理由：自本年七月財政收支系統恢復三級制後，省級收支，視中央財政系統而獨立，惟法定省級收入十三項中，

（一）稅課一類僅佔百分之二十，且須以一部再行補助省府經費（二）

（三）罰款及賠償收入，入歸本省庫項後，（四）規費收入對各該機關行政事務，尚須補助，

（五）委託管理收入，目前此項業務，公談極微（六）

（七）省有財產收入，與（八）省有財產供價，公產多用以舉辦新興

事業，故少厚息售價之收入，（八）省有營業

稅收入及本省企業業稅收入，合併改組為

人民企業公司，既省屬何支配，尙無規定，（九）

中央補助收入，此項收入中央補助收入，下

年必須，仰賴之財政收入，如何仰賴補助

助實成問題，（十）收標查省級行政承上啟下

及售價收入，公有收產，俾待整理，第七類

縣市局營業稅，及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項收入之下，縣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項收入之下，縣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項收入之下，縣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項收入之下，縣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項收入之下，縣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項收入之下，縣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項收入之下，縣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項收入之下，縣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項收入之下，縣專項收入，在縣財政，及專

實無比項收入，（十一）推行行政，接轉民情，臨時性質之收入，雖有

領額之把握，（十二）公債及除借收入，本省

於八年抗戰中，人民負

担已重，物價波動尤烈，

自不能舉辦公債借款，

除借一項，除專項外，

開辦新與專項外，自

難由行政機關籌辦除借

（十三）其他收入僅

有出賦經費百分之二之

持價，下半年亦不過三

億元，實屬極微之數，

本年全年度預算總額

六十三億元，則本省收

入則以三億元計，則

方面則以三億元計，則

上下雙方一致推廣，

（十四）土地稅百分之

五十，亦係新稅，初行

時，多難推行，（十五）

土地稅百分之五十，亦

係新稅，初行時，多難

推行，（十六）土地稅

百分之五十，亦係新稅，

初行時，多難推行，

（十七）土地稅百分之

（一）依據營業稅法

第七條之規定，官商

合辦之營業均應課營業

稅，本省官商合辦之營

業，向不課稅，現因

以後任何公司營業，凡

有私人資本參加，不論

營業稅徵收機關派員查

驗登記依據營業稅法第

一、六兩條施行，而有

私人資本參加者，均當

一律課稅。

（二）人民企業公

司所屬各單位，既經歸

還人民，自應一律免

課營業稅。

（三）以上兩項，專業單

位，參照現行營業稅法

營業稅徵收法，新稅率

百分之二十五，極端

當加強整理城市地價，

逐步開征全部地價稅

當不止此。

（四）昆明市區地

價稅，尙有多處，迄未

征收，稅地未開，親

（五）按照營業稅

法第十一條之規定，

營業稅之徵收，應由

營業稅徵收機關派員

查驗登記，此點應即

開始執行，隨時檢查，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六）依據營業稅

法第十二條之規定，

營業稅之徵收，應由

營業稅徵收機關派員

查驗登記，此點應即

開始執行，隨時檢查，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如有假稅，立即究辦，

